附件1

依托单位真实性声明与承诺书

本单位已了解2024年营口市科学技术普及基地申报的相关政策、规定及申报要求，现申报2024年营口市科学技术普及基地。我们已如实填写申报有关材料，并对本次申报声明承诺如下：

1．申报材料所涉及的内容和数据真实准确、完整，无欺瞒和作假行为，相关附件真实、有效。

2．本单位如获认定命名“营口市科学技术普及基地”，将严格按照《营口市科学技术普及基地认定管理办法》（营科发〔2021〕3号）相关要求开展科普工作。

本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，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。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  依托单位（盖章）

 202X年XX月XX日